

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兆易创新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1 年 2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8 日以网络视频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；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拟签署框架采购协议及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兆易创新关于拟签署框架采购协议及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4）。

该议案关联董事朱一明、舒清明、程泰毅回避表决，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关于制定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为健全和完善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机制，加强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管理，规范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及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有效防范外汇汇率和外汇

利率波动给公司经营造成的风险，确保公司资产安全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三、关于 2021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兆易创新关于 2021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5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四、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兆易创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6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通过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将本次会议第一和第四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兆易创新关于召

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7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2 月 8 日